

三乡镇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情况报告

第一部分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面对疫情延宕反复，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艰巨繁重，财政收支矛盾加剧的严峻形势，镇政府和财政部门在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在全镇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关于“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要要求，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稳步推进各项财税改革和财政管理工作，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工作任务，全力以赴抓收入、优支出、兜底线、保重点，持续防范化解风险，筑牢财政安全运行防线，确保财力兜得住、可持续，为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3749.92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27346.55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606.6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24.55 万元、调入资金 12997.87 万元、上年结

余 3659 万元后，可支配资金合计 123384.49 万元；减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7328.73 万元、调出资金 1.61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一般债券还本付息、税收分成结算扣款支出）9559.16 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6495 万元，该结余资金需全部转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全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3797.24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711.37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43461 万元、上年结余 9382.03 万元后，可支配资金合计 67351.64 万元；减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2171.64 万元、调出资金 7875.06 万元后，上解上级支出（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支出）17304.94 万元，本年结余 0 万元。

（三）财政总收支情况

2022 年财政总收入 169820.04 万元，加 2021 年年末财政总结余 13041.03 万元，减 2022 年财政总支出 176366.08 万元，全年财政总结余 6495 万元（其中本级结余 2654 万元，上级结转 3841 万元），该结余资金需全部转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余。

（四）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 新增地方政府债券收入情况。一是 2022 年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经申请获批准再融资债券资金 14606.6 万元。二是 2022 年申请并获得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9461 万元。

其中：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农用地整理）项目 3000 万元；农村网络通信新基建工程项目 4100 万元；中山市三乡镇美丽宜居村建设项目 3000 万元；中山市三乡镇农村生活污水整治工程 4000 万元；琅环湖科创园规划道路项目 204 万元；三乡镇琅环湖、污水垃圾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647 万元；中山市三乡镇 2022 年水利工程项目 720 万元；中山市三乡医院异地新建项目 13500 万元；三乡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体化建设项目 290 万元。

2.还本付息情况。2022 年债券还本支出 14606.6 万元，债券利息支出 4352.20 万元。

3.债务余额情况。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镇债务余额为 142391.22 万元，2023 年 1 月我镇新增专项债券 845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 月我镇债务余额为 150841.22 万元。

（五）“三保”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三保”预算支出 44734 万元，其中：“保工资”预算支出 22192 万元，“保运转”预算支出 3177 万元，“保基本民生”预算支出 19365 万元。

二、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重点工作

（一）有力保障疫情防控，助力经济社会发展。一是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资金保障，拨付 3799 万元用于保障疫情防控设备、物资补助、隔离酒店租金等疫情防控必要支出，全力支持提升疫情处置及防控能力，为打赢多轮疫情歼灭战提供坚强支撑。二是不折不扣贯彻落实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全年累

计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税达 11508.6 万元，直接为企业注入现金流，释放惠企政策红利。三是认真贯彻落实稳经济一揽子政策，配套 5000 万元助力我镇出台促消费稳经济“18 条”政策措施，激活零售、住宿、餐饮文旅、房地产市场，助力三乡镇企业稳步发展，提振市场消费信心。四是优化提升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拨付 482 万元用于推行“证照分离”“一照通行”改革，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紧抓招商引资工作不动摇，举办重点项目集中动工仪式，落实产业扶持政策，发放“企业老员工介绍新员工入职补贴”，全力解决企业用工问题。

(二)持续加大民生事业投入，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着力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保障建设，全年共拨付 30410 万元用于民生类支出，实现预算支出占比只增不减。一是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拨付 8497 万元用于进一步增加学位供给和改善学校办学条件，有序推进新圩小学、雍陌小学、博爱中学、嘉宝三幼建设，补齐教育基础设施短板，稳步提升育人保障能力。二是深化健康三乡建设，拨付 15898 万元用于支持新三乡医院打造成为高水平区域中心医院，推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体化建设，全面提高我镇综合医疗技术水平和服务质量服务能力。三是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加快“智慧养老”平台建设，拨付 266 万元用于落实老人社会保障、老人健康监测服务，提升我镇养老服务保障水平；拨付 1370 万元用于筑牢群众就业，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以及加强退役军人自

主就业和服务保障。**四是**积极建设文化强镇，精心擦亮文化兴城新名片，拨付 759 万元用于深度挖掘和弘扬三乡文化资源，创建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推动“智慧文旅”建设，培育乡村旅游品牌。**五是**支持平安三乡、法制三乡建设，强化治安防控，拨付 100 万元用于实现治安防控“全覆盖、无死角”。

（三）打好破解土地瓶颈攻坚战，优化拓展产业发展空间。**一是**加快村镇低效工业园区改造升级，立足“1+4+N”土地整备模式，用好全市村镇低效工业园改造升级政策和金融机构 500 亿授信，全面推进以古鹤-新圩片区项目为代表的四大片区低效工业园改造，加快推动现有“工改工”项目建成投产。**二是**大力推进土地整备和连片开发，拨付 12146 万元用于支付琅环湖征地补偿款、办证费等，拨付 403 万元用于推动土地整备，提高土地利用规划。**三是**着力盘活存量土地资源，拨付 313 万元用于国家级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为提升未来产业竞争力奠定基础。

（四）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奋力书写水清天蓝地绿的美丽画卷。**一是**全力打好水污染治理攻坚战，拨付 4652 万元用于统筹推进未达标水体整治、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小区污水管网改造等工作，水污染治理攻坚战取得初步成效。**二是**切实保护好饮用水源，让群众喝上放心水，拨付 480 万元用于农村供水水质监测，提升龙潭、妈坑、古鹤水库一级饮用水源保护区基础设施及改善周边环境。**三是**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拨付 1346

万元用于生态林业耕地保护、公益林建设、护林防火、古树名木维护等，全面落实林长制；拨付 766 万元用于地质灾害整治项目，加快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及复绿工作；拨付 103 万元用于南部组团儿童公园项目、生态景观林带建设，全面推进“五清”“清四乱”“美丽河湖”等专项行动。

（五）统筹推进城乡融合发展，用心打造精致宜居城镇。一是推动乡村振兴纵深发展，拨付 3500 万元用于全面加快国家级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项目，提速雍陌特色精品村建设，推进大布、前陇、塘敢市级美丽宜居示范村建设。二是深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拨付 2032 万元做好美丽乡村建设、农村田间窝棚整治、农村路日常养护、农村厕所革命等工作，深入推进省、市级“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建设。三是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做好对口帮扶工作，拨付 78 万元用于做好东西部对口帮扶六盘水市六枝特区工作、组团驻潮安区凤凰镇帮扶、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支教跟岗）工作。四是完善城镇功能配套，拨付 124 万元用于持续推进城乡融合发展省级中心镇试点，提速产业园内部路网，推动标识系统建设项目，高标准塑造城镇景观风貌，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六）精准施策保持财政平稳运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质效。一是积极发挥政府债券资金对投资的拉动作用，2022 年新增政府债券 29461 万元已全部发行并使用完毕，重点投向市政和产业园区、交通基础设施等投资拉动作用明显的领域，着力与各

项助企纾困财政政策叠加，形成稳经济合力。二是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组织完成 37 个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涉及预算资金 8849 万元，审减资金 1947 万元，审减率达到 22%，有力促进紧平衡下财政资金提质增效。三是持续强化政府采购管理，以增强政府采购意识、规范采购行为、落实采购主体责任为抓手，强化政府采购监管，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16129.16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15202.03 万元，通过采购流程共节约财政资金 927.13 万元。四是持续加强财政投资评审工作，强化对重大基建项目的评审和跟踪问效，2022 年已完结项目送审金额 82532.47 万元，审定金额 79162.49 万元，核减金额 3369.98 万元。

第二部分 2023 年预算情况报告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也是迈向“后疫情时代”的过渡之年。当前全国财政运行形势依然复杂、严峻，经济恢复压力仍较大，财政收入恢复性增长的基础仍不牢固，财政“减收增支”的特征更为明显，收支“紧平衡”状态呈加剧态势。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大力提振市场信心，着力扩大需求；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继续做好财源培育涵养工作；兜牢“三保”底线，提高财政支出精准度，

集中财力聚焦保障重点工作；在有效支持高质量发展中，保障财政可持续和政府债务风险可控，以财政工作的担当作为，推动我镇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一、2023 年预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3 年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6562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7978.06 万元、调入资金 43838.10 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资金合计 128378.16 万元；减 2023 年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9367.56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支出、税收分成结算扣款支出）19010.60 万元后，本年结余 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3 年全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6227.20 万元，加上债务转贷收入 8450 万元后，政府性基金预算可支配资金合计 64677.2 万元；减 2023 年全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6608.70 万元、调出资金 43838.1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支出）4230.40 万元后，本年结余 0 万元。

（三）财政总收支情况

2023 年财政总收入 149217.26 万元，加 2022 年年末财政净结余 6495 万元，减 2023 年财政总支出 149217.26 万元后，全年财政净结余 6495 万元。

（四）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 2023 年 1 月份全镇地方政府债券余额为 150841.22

万元，按计划 2023 年债务还本支出 9579.59 万元。2023 年全镇各部门积极运用上级政府债券政策，已获得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8450 万元，其中：3000 万元用于乡村振兴示范带三乡-五桂山示范段项目，2400 万元用于中山市三乡镇农村生活污水整治工程项目，1500 万元用于三乡镇琅环湖、污水垃圾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000 万元用于三乡镇小区支管到户、雨污分流、正本清源改造工程项目，400 万元用于三乡镇琅环湖科创园规划道路项目，150 万元用于三乡镇南龙路南凤小桥改造工程项目。

（五）“三保”预算

足额落实省定标准编制“三保”预算，2023 年“三保”预算支出 46800.40 万元，其中：“保工资”预算支出 30007.90 万元，“保运转”预算支出 3346 万元，“保基本民生”预算支出 13446.50 万元。

二、2023 年财政预算重点安排情况

（一）抢抓建设机遇，全力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积极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着力推动实体经济发展。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做好财源培育建设，安排 2174 万元用于打造优质营商高地，坚持制造业当家，坚持做强服务业，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二是发挥政府投资引导带动作用，通过申请专项债券、安排一般公共预算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统筹安排 10450 万元用于政府投资基本建设项目，补齐治水、交通、教育、医疗

等传统基础设施建设短板。三是紧盯市十大主题产业园之一的琅环湖科创园建设和低效工业园改造，安排 6460 万元用于加快推进园区用地整备，协同推进建设用地集中连片、集约、节约高效发展，增强产业发展后劲。

（二）协同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全面建设教育强镇、科技创新强镇、人才强镇。一是支持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安排 22254.98 万元支持提升教师队伍能力素质，保障教师工资待遇，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安排 8719 万元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支持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安排 487.5 万元继续巩固学前教育成果，积极创建市示范性幼儿园，提升基础教育质量。二是支持争创人才发展新优势。抓住建设粤港澳大湾区高水平人才高地的重大机遇，安排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200 万元，积极引进、培育一批战略科技人才、科技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带动产业发展连锁反应。三是支持实现更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积极主动承接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资源外溢，安排 345 万元产业扶持资金，推动更多企业开展数字化改造，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三）全方位提升城乡风貌，争创文明典范城市。一是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安排 5369 万元保障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继续推进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向更高水平更高质量迈进。二是推进绿美三乡建设，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安

排 4088 万元用于推进生态环境建设，全面落实森林资源管护、古树名木全年管护，加强水利防灾减灾工程建设，尽早实现南部镇街内涝问题有效改善。三是坚持打好水污染治理攻坚战，安排 1543 万元用于水污染治理和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维护，着力改善乡村水生态环境，为争创文明典范城市添砖加瓦。

（四）兜牢“三保”底线，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2023 年安排“保基本民生”预算支出 13446.50 万元，重点保障民生福祉。强化社会保障和困难群体帮扶，坚持将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经济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安排 1143 万元用于社会保障支出和困难人群帮扶支出，围绕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等目标加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大力推动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支持健康三乡建设，安排 1092 万元用于医疗公共服务支出，促进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加强基本养老服务供给，促进医养结合发展。牵起稳岗就业红线，积极促进人民群众就业增收，切实做好“稳就业”“保就业”工作。

（五）以“保运行稳经济”为目标，提升财政治理效能。一是牢固树立预算法治意识，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安排支出，管好用好各项财政资金。硬化预算执行约束，严格执行经人大批准的预算，严控预算调剂事项。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闭环系统。全面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提升财政资金管理透明度。二是把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作为长期方针政策，坚持按照“只减不增”原则安排一般性支出，2023

年继续大力压减公用经费 337.04 万元，压减率 9.15%。同时按照“先有项目后有预算”的要求，高度重视项目前期准备工作，提升项目谋划储备的数量和质量，从源头提升财政支出科学性和精准度。三是持续防范化解风险，加强中长期财政收支形势的分析研判，有效统筹发展和安全，筑牢财政资金安全防线，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

各位代表，奋斗创造历史，实干成就未来。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信心、同心同德，守正创新、稳中求进，埋头苦干、勇毅前行，以实际行动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为建设更加美丽幸福三乡、开创我镇经济高质量发展新局面而努力奋斗！